

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码头土方装卸及运输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主动公开证明材料

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受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委托，完成了对“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码头土方装卸及运输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并根据国家及本市规定，在向具审批权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报批前公开环评文件全文。

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码头土方装卸及运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在上海市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上进行了网上公示。

公示期间，未收到相关意见。

1 征求意见阶段公示

本工程于 2025 年 3 月 17 日至 2025 年 3 月 24 日在“上海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xxgk/jsxmhp_index.jsp ）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询阶段的公示，公示内容包括：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征求公众意见的范围、公众意见表、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信息发布有效期限等，不包括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以及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的信息，符合《上海市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有关要求。公示网址为 https://e2.sthj.sh.gov.cn/jsxmxxgk/eiareport/action/jsxm_eiaReportDetail.do?from=jsxm&stEiaId=d58b53ad-9438-4969-bf78-5e489621290f&type=%E6%8A%A5%E5%91%8A%E4%B9%A6，公示截图见图 1，公示时间内未收到反馈信息。

环境信息公开平台

建设项目报批前公示详情

首次公示 关闭

**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码头土方装卸及运输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意见征求的网络公示**

一 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征求信息。
建设单位对所发布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并将根据公众反馈意见修改完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关内容。

二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1.建设项目名称：[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码头土方装卸及运输项目](#)
2.建设单位名称：[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
3.环评编制单位名称：[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4.项目建设地点：[崇明区长兴镇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西路128号](#)
5.项目建设内容：[在外港码头和内河码头现有功能上，增加码头附属设施，包括输送系统（履带式抓斗、装载机）和环保设施（移动式雾炮机等），可最大增加日转运量28000吨的散货（渣土）转运能力，项目不新增岸线和水域、土地资源。](#)

三 公众意见征求的主要内容
征求公众对本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公众提出的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的内容。
1.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年03月17日至2025年03月24日止](#)
2.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④ 下载](#)
3.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 下载](#)
4.征求公众意见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纸质查阅点：[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 \(长兴镇凤西路128号\)](#)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蔚](#)
邮寄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西路128号](#)
联系电话：[136***** 显示](#)
电子邮箱：[1904595086@qq.com](#)
传真：[021-66700033](#)

五 其他
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图 1 公众意见征询阶段网络信息发布截图

2 全文公示发布

本工程于 2025 年 3 月 25 日至 2025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企事业环境信息公开平台”（https://e2.sthj.sh.gov.cn/jsp/view/hjxxgk/jsxmhp_index.jsp）进行了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的公示，公示网址为 https://e2.sthj.sh.gov.cn/jsxmxxgk/eiareport/action/jsxm_eiaReportDetail.do?from=jsxm&stEiaId=d58b53ad-9438-4969-bf78-5e489621290f&type=%E6%8A%A5%E5%91%8A%E4%B9%A6，公示截图见图 2，公示时间内未收到反馈信息。

首次公示

报批前公示

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码头土方装卸及运输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一 说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向公众发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批前信息。

建设单位对所发布信息的真实性负责，并将根据公众反馈意见修改完善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相关内容。

二 报批前公示的主要内容

1.建设项目名称：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码头土方装卸及运输项目

2.建设单位名称：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

3.环评编制单位名称：中船第九设计研究院工程有限公司

4.项目建设地点：崇明区长兴镇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西路128号

5.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5年03月25日至2025年04月01日止

6.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④ 下载

7.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情况说明全文的网络链接：④ 下载

8.建设项目建设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④ 下载

三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传真、信函等方式向建设单位反馈意见。公众提交意见时，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联系人：沈鹤

邮寄地址：上海市崇明区长兴镇凤西路128号

联系电话：136***** 显示

电子邮箱：1904595086@qq.com

传真：021-66700033

四 其他

对公众提交的相关个人信息，建设单位不会用于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之外的用途，未经个人信息相关权利人允许不得公开。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除外。

图 2 报批前公示截图

建设单位：上海为中集团混凝土有限公司

2025年4月

